

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钢材制品有限公司

司钢材制品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钢材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钢材制品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八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王蒙同

建设单位:
(盖章)

电话:

邮编:

地址:



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

13802619114

529100

江门市新会区三江镇官田村三角咀围

目录

前言.....	1
表一 建设项目概况.....	2
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	4
表三 环境保护设施.....	8
表四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0
表五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3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14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15
表八环境检查.....	18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20
附件.....	21
附件 1 江门市新会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 铜材制品生产项目的批复》（新环建〔2012〕181 号）	21
附件 2 中检集团南方电子产品测试（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SET2018-10719 《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检测 报告》	24
附件 3 工业危险废物处理合同（废机油）	3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2

前言

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原位于江门市新会区会城西甲工业区，从事铜材制品、五金配件的生产，2003年3月通过江门市新会区环境保护局验收，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现已搬迁至江门市新会区三江镇官田村三角咀围（N22°27′43.2″E113°05′04.6″）。租用工业用地面积为12360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为17380.48平方米。现东面是顺和纺织实业有限公司的污水处理站；南面是在建广珠铁路及农田，东南面是边沙咀工业区的工厂；西面是江门水道大洞河；北面是白赤海及旺海饲料等工厂。

2012年12月，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委托江门市新会区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了《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铜材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同年12月20日，江门市新会区环境保护局以新环建[2012]181号文予以批复。

根据江门市环保局《关于明确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要求，建设单位于2018年8月9日至10日委托中检集团南方电子产品测试（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两天对公司废气和厂界噪声排放情况进行验收监测。目前，该项目主体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验收监测条件，建设单位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相关检测报告编制完成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项目四至图

表一 建设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铜材制品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迁建 ☒				
建设地点	江门市新会区三江镇官田村三角咀围				
主要产品名称	铜材制品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铜条类铜材制品 25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铜条类铜材制品 2500 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2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3 年 1 月		
调试时间	2017 年 11 月	竣工时间	2018 年 8 月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江门市新会区环境科学研究所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 年 8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江门市新会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新环建 [2012] 181 号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298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30 万	比例	1%
实际总概算	2980 万	环保投资	30 万	比例	1%
验收(监测)依据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 13 号令), 2001 年 12 月; (2)《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 4 次修正), 2012 年 7 月; (3)《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 2017 年 10 月 01 日; (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2017 年 11 月 20 日; (5)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 号), 2017 年 12 月 31 日; (6)江门市环保局《关于明确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江环函(2018)146 号), 2018 年 1 月 15 日; (7)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 2000 年 2 月 24 日; (8)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 2018 年 5 月 15 日; (9)江门市新会区环境科学研究所《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铜材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2 年 12 月; (10)江门市新会区环境保护局《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铜材制品生产项目的批复》(新环建 [2012] 181 号), 2012 年 12 月 20 日; (11)中检集团南方电子产品测试(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SET2018-10719《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检测报告》2018 年 8 月 29 日。 (12)与中山市阜沙镇伟富废矿物油回收处理厂签订的《工业危险废物处理合同》2018 年 8 月 16 日。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项目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环境功能区环境噪声排放限值：昼间$\leq 60\text{dB(A)}$，夜间$\leq 50\text{dB(A)}$。 溶化、热处理工序产生的烟(粉)尘须收集处理达标后排放，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15 米，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9-1996) 二级标准(金属熔化炉烟(粉)尘浓度$\leq 150\text{mg/m}^3$)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颗粒物$\leq 120\text{mg/m}^3$)较严;拉拔工序产生的废气须收集处理达标后排放，排放标准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颗粒物$\leq 120\text{mg/m}^3$)，无组织排放也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粉尘浓度为”的要求：1.0 mg/m^3)。
----------------------------	---

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

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江门市新会区三江镇官田村三角咀围，项目租用工业用地面积为 1236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17380.48 平方米。本项目年产铜条类铜材制品 2500 吨，员工共为 120 人，厂内设员工宿舍和食堂，部分员工在厂内食宿。年生产约为 300 天，采取四班三轮转 24 小时工作制，年生产时间为 7200 小时。

表 2-1 主要生产设备表

名称	批复数量	实际数量
中频电炉	1 台	1 台
挤压机	1 台	1 台
电热处理炉	1 台	1 台
拉床	6 台	6 台
拉拔机	2 台	2 台



中频电炉



车间办公室



电热处理炉



挤压机



拉拔机



拉床



铜粉



车间一角



成品



铜锭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项目年用铜锭等铜材、铝材年用量为 2600 吨。生产用水主要是中频炉、热处理炉等生产设备的冷却用水以及电炉烟气除尘的喷淋用水。两设备各约 10m^3 ，定期补充用水，不排放。员工生活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9.6\text{m}^3/\text{d}$ ，经有效处理后排放至周围排水沟渠，最后流入大洞河。年用电量约为 100 万度，包括生产和生活用电，由当地供电系统供给。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生产加工过程主要是：该项目从事铜条类铜材的生产，生产过程主要是将外购的铜锭等铜材通过电炉加热 1000-1100℃ 左右，熔化后在模具挤压，使铜水凝固为毛坯铜条毛坯铜条，然后再通过热处理炉用电加热至 600-650℃ 左右进行热处理，中频电炉配备有水喷淋以及布袋二级除尘设施对熔炉烟气进行除尘处理。喷淋除尘水全部收集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挥发损耗用水，不排放。最后利用拉床、拉拔机进行拉伸、调直、切断、磨光等机械加工为产品。不需进行酸洗等化学表面处理加工，切割等过程产生的边角料全部收集后重新投入电炉中熔化再生产，水喷淋除尘产生的沉淀沉渣、布袋除尘收集的粉尘、以及拉拔磨光过程中产生的氧化皮等因为含有铜等金属成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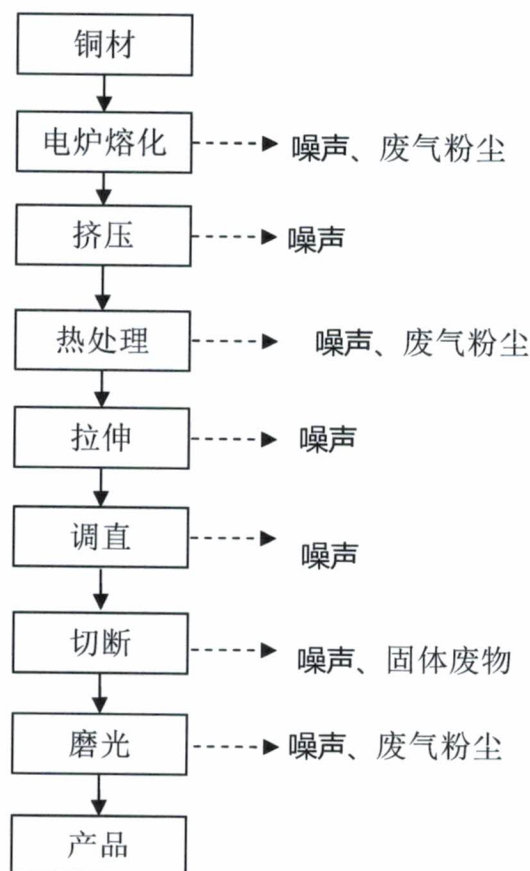


图 2-1 生产工艺流程图

项目变动情况：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原辅材料消耗、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情况与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一致，均没有发生重大变化。无生产废水和含有 SO₂ 的废气排放，不占用 COD_{Cr} 和 SO₂ 排放总量指标。

表三 环境保护设施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噪声：

主要为生产过程中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其中中频电炉、热处理炉的噪声值约在 80~85dB（A）之间，挤压机、拉拔机、拉床的噪声值约为 80—90dB（A）之间，此外还包括有风机、水泵等高噪声设备的噪声约为 83—88dB（A）之间。项目单位通过合理布局和绿化等降低噪声值，同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空间距离衰减噪声；在风机、水泵等全部安置在室内，并进行隔音吸音处理；选用隔声、消音等建筑材料进行墙体吸音、窗体隔音，使机械噪声得到有效的衰减。

废气：

热处理炉和中频电炉熔化过程会产生含有烟尘的废气，烟尘主要是挥发的铜金属及其氧化物颗粒。依照《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级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较严执行，公司配备有水喷淋以及布袋二级除尘设施，烟气抽风收集后水喷淋，再采用布袋进行除尘后通过 16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拉床、拉拔机拉拔过程同时会刮除表面的氧化皮，从而产生粉尘，由于粉尘全部为金属屑，比重较重，因此基本在车间内沉降，对外界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废水：

该项目生产过程中的冷却水以及喷淋水，循环使用，不排放，定期补充损耗用水。生产员工的生活污水，此部分污水主要污染物有 COD、BOD5、SS、氨氮等，经化粪池有效处理后排放至周围排水沟渠，最后流入大洞河。

固体废物：

主要有熔炉炉渣、除尘尘渣、铜材边角料、废机油和员工办公生活垃圾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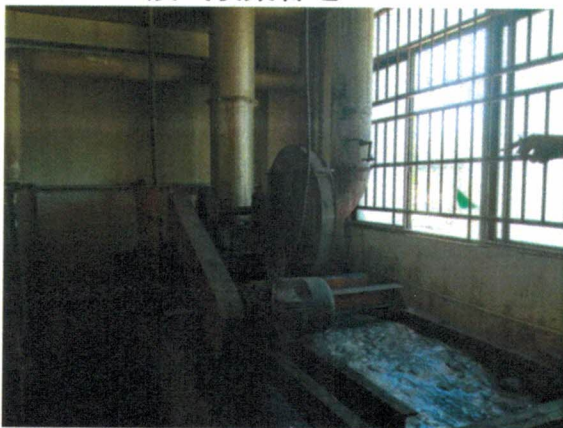
熔炉炉渣主要是原材料铜锭中含有的其他金属杂质、布袋除尘收集的粉尘、除尘尘渣包括水喷淋除尘产生的沉淀沉渣以及拉拔磨光过程中产生的氧化皮等收集后由相关金属回收单位回收处理。五金加工产生的铜材边角料收集作为原材料再用。机械设备定期维护保养更换出来的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应由相关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单位收运处理。员工的办公生活垃圾由环卫等相关部门收运处理。



废气收集管道



危险废物存储场所



喷涂系统



废气收集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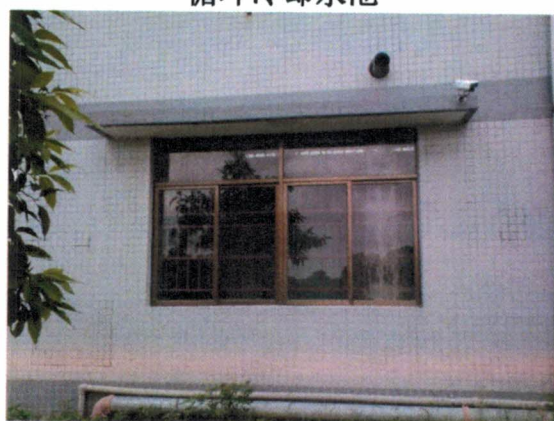
厂边界绿化隔音



循环冷却水池



铜粉边角料堆放场



门窗隔音

表四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国家发改委 2011 年第 9 号令）及《广东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粤发改产业〔2008〕334 号），该项目不属于其中限制和禁止投资的产业，并且该项目已于 2012 年 12 月 13 日经江门市新会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备案编号为 127300349912054，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本项目选址在江门市新会区三江镇官田村三角咀围，属于工业用地，符合江门市新会区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也符合新会区的环境保护规划和三江镇的总体规划。

建议：

（1） 严格按照申报情况进行生产，不使用燃煤、燃油等的熔炉、热处理炉进行生产，避免产生燃料烟气，确保达标排放以及总量控制要求。

（2） 不回收废铜进行熔化加工，避免因为废铜含有其他物质熔化时造成其他废气污染。

（3） 不使用国家限制、禁止的生产设备，不生产国家限制、禁止的产品。

（4） 电炉、热处理炉等生产设备应集中配置除尘装置，集中进行除尘处理。

（5） 加强废气、粉尘的收集，规范员工操作，减少无组织排放。

（6） 应做好除尘喷淋用水的沉淀处理，并及时清理沉淀灰渣，确保除尘效率，确保喷淋水循环使用，不排放。

（7） 做好生产设备的维护保养以及其它各项噪声防治措施，提高操作人员的操作技能，避免设备使用不正常出现异常噪声，确保噪声达标。

（8） 员工食堂使用液化石油气，食堂油烟采用抽风机收集后进行适当的净化处理除去油污后再经专用烟囱引至高空排放，油烟排放浓度建议参照《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油烟排放浓度 $\leq 2\text{mg}/\text{m}^3$ ）。

（9） 严格岗位责任制，加强生产管理，开展清洁生产，在原材料使用过程中合理设计，尽量减少在生产加工过程中原材料的损耗和三废的产生，避免造成污染和不必要的损失。

(10) 使用节能生产设备、节能办公设备、节能照明灯具等节能设备设施，并做好各种节能降耗措施，降低企业的综合能耗。

(11) 加强绿化，广种花草、树木，建立绿色隔离带，充分利用植被具有既美化环境又净化空气、降低噪声污染的作用，以达到净化环境的功能。

结论：

综上所述，该项目的建设符合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但该项目在建设期和营运期间对周围环境会有一定程度的影响，因此应根据本评价所提出的污染防治对策和建议，采取有效可行的污染防治措施，切实执行“三同时”制度，强化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制度，保证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在保证以上治理和管理措施全部落实的情况下，则该项目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考虑是可行的。

(二)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三江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新会区环境保护规划，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环境保护措施后，产生的污染物可达标排放下，我局同意该项目搬迁建设。

2、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铜材制品生产项目为会城西甲工业区搬迁至三江镇官田村三角咀围(N 22° 27' 43.2" E 113° 05' 40.6")，占地面积 1236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17380.48 平方米，年产铜条类铜材制品 2500 吨主要生产设备有：中频电炉 1 台、挤压机 1 台、电热处理炉 1 台、拉床 6 台、拉拔 2 台。

3、搬迁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须按《报告表》限定工程内容建设本项目，不得选用明令禁止、淘汰、限制的生产工艺和装备，项目使用电能，不配备锅炉。

(2) 溶化、热处理工序产生的烟(粉)尘须收集处理达标后排放，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15 米，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9-1996) 二级标准；拉拔工序产生的废气须收集处理达标后排放，排放标准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3)项目无工艺废水排放工序，设备冷却水和喷淋除尘水经处理后循环再用，不得外排。

(4)通过设备选型，优化厂区布局及对产生噪音的设备采取减震、隔音、消音等措施，确保边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中的2类环境功能区限值。

(5)按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理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属危险废物的须妥善收集后交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单位处理。

4、搬迁项目需要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建成后经环保验收合格，方可投入正式生产或使用，并停止原址生产经营。

表五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

验收监测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到 75% 以上进行。

监测过程严格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中有关技术规范进行；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所用计量仪器均应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废气采样分析系统在采样前进行气路检查、流量校准，确保整个采样过程中分析系统的气密性和计量准确性；

废气样品采集，每天至少采集一个现场空白样品；

噪声监测仪在监测前、后均以标准声源进行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

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经三级审核。

监测因子监测分析方法均采用本公司通过计量认证（实验室资质认定）的方法，分析方法应能满足评价标准要求。

涉及的监测因子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5-1 监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检测类型	项目名称	检测依据	检测设备	检出限
废气	粉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电子天平 岛津 AUW220D	20 mg/m ³
	无组织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低浓度颗粒物	HJ836 -2017	重量法	1.0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AWA6228 积分声级计	/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1) 废气

表 6-1 废气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颗粒物	3次/天 连续监测2天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有组织废气	治理设施处理前与处理后	粉尘	

(2) 厂界噪声监测

厂界噪声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进行，在厂界四周各布设 1 个噪声监测点位，监测等效连续 A 声级，监测频次为每天监测 2 次，昼、夜各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4、监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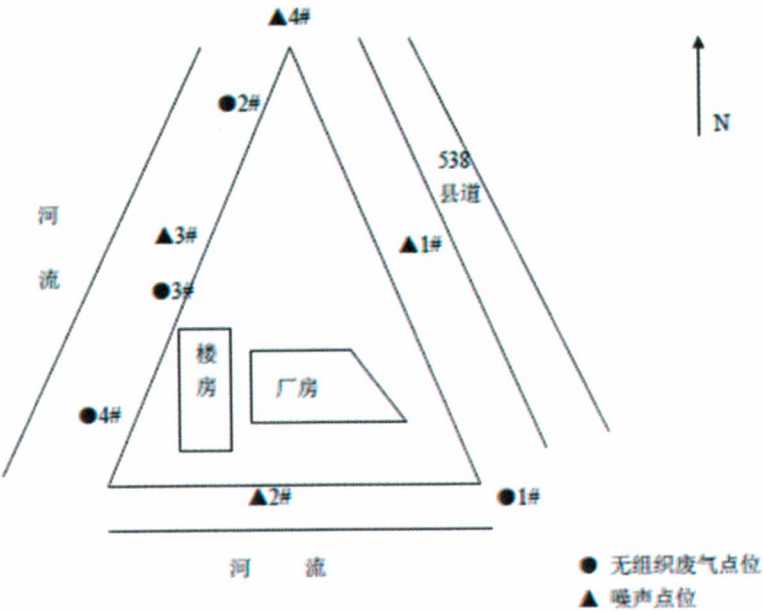


图 6-1 监测布点图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正常生产,生产工况稳定,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负荷为 77.3~78.4%,符合“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达到设计生产能的 75%以时进行”的要求,具体情况见 7-1。

表7-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产品	监测日期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生产负荷 (%)
铜制品材	2018-8-9	8.33 吨/日	6.44 吨/日	77.3
	2018-8-10	8.33 吨/日	6.44 吨/日	78.4

注: 1、该数据由企业供;

2、设计产能按年工作 300 天, 三轮转 24 小时工作制计算。

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气

①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7-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东南风 大气压: 100.5kPa 环境温度: 30~33℃							
序号	采样日期	采样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及监测结果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第一时段	第二时段	第三时段	
1	8 月 9 日	上风向参照点 O 1#	颗粒物	0.118	0.185	0.103	1.0
		下风向O2		0.325	0.402	0.165	1.0
		下风向O		0.243	0.240	0.273	1.0
		下风向O4		0.362	0.225	0.328	1.0
2	8 月 10 日	上风向参照点 O 1#		0.193	0.101	0.162	1.0
		下风向O2		0.462	0.295	0.385	1.0
		下风向O3		0.509	0.342	0.428	1.0
		下风向O4		0.358	0.311	0.399	1.0

表 7-3 锅炉废气监测结果

表 7-3 锅炉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频次	监测位置	粉尘 (mg/m ³)	标况风量 (m ³ /h)	排放速率 (kg/h)	烟温 (℃)	流速 (m/s)
8 月 9 日	第一时段	废气排放口处理前	43.1	2415	——	40	16.5
	第二时段		76.2	2450	——		
	第三时段		60.0	2659	——		
	第一时段	废气排放口处理后	30.2	2669	0.081	42	6.6
	第二时段		31.3	2564	0.080		
	第三时段		22.2	2564	0.057		
8 月 9 日	第一时段	废气排放口处理前	64.9	2439	——	35	16.3
	第二时段		63.2	2362	——		
	第三时段		85.2	2490	——		
	第一时段	废气排放口处理后	23.2	3876	0.090	36	7.9
	第二时段		21.7	3839	0.083		
	第三时段		26.1	3802	0.099		
参照评价标准限值			120	——	——	——	——
达标情况			达标	——	——	——	——
由监测结果可知：外排废气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级标准（中频电炉烟（粉）尘浓度≤150mg/m ³ ，热处理炉烟（粉）尘浓度≤200mg/m ³ ）。拉拔工序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浓度最高点≤1.0mg/m ³ ）。							

(2) 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各监测点昼间与夜间的边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要求。

表 7-4 边界噪声监测结果

测点编号	8 月 9 日		8 月 10 日		执行标准 dB(A)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边外 1m处1#	59	48	58	49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厂界南边外 1m 处 2#	57	49	59	48	
厂界西边外 1m 处 3#	58	48	59	49	
厂界北边外 1m 处 4#	58	49	58	49	

表八环境检查

(1) 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的情况

检查结果：项目基本执行了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委托江门市新会区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落实“三同时”制度，经江门市新会区环保局审批，环保审批手续较齐全，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并同时投入试运行。基本能按环评报告表和批复文件进行废气、噪声治理和固体废物处理，目前各环保设施运转基本正常。

(2) 治理设施实际运行情况，有无环保设施运行记录报告或台帐

检查结果：项目和废气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缺少环保设施有运行记录。

建议：完善日常环保设施的运行台帐。

(3) 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检查结果：项目有专门的环保负责人，未制订了环保的规章制度。

建议：项目应建立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提高管理水平。

(4) 落实环评报告表建议及环保行政部门批复情况

检查结果：本项目基本落实环评报告书建议及环保行政部门批复要求，具体批复落实情况见表 8-1。

表 8-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新环建[2012] 181 号要求	本项目落实情况
1	须按《报告表》限定工程内容建设本项目，不得选用明令禁止、淘汰、限制的生产工艺和装备，项目使用电能，不配备锅炉。	检查结果：该本项目未选用明令禁止、淘汰、限制的生产工艺、装备以及不符合环保要求的原材料。未有工艺废水排放。生产车间内少数地方存在跑、冒、滴、漏现象。项目单位暂未开展清洁生产有效性审核。 建议：企业加强治污设备的管理和维护，加强安全管理，应开展清洁生产工作，编制清洁生产审核评估报告，并报环保管理部门评估和验收。

序号	新环建[2012]181号要求	本项目落实情况
2	溶化、热处理工序产生的烟(粉)尘须收集处理达标后排放,排气筒高度不低于15米,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9-1996)二级标准;拉拔工序产生的废气须收集处理达标后排放,排放标准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检查结果: 验收期间, 项目中频电炉和热处理炉烟气通过布袋以及水喷淋二级除尘处理后高空排放, 烟囱高度达到16米。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级标准(中频电炉烟(粉)尘浓度$\leq 150\text{mg}/\text{m}^3$, 热处理炉烟(粉)尘浓度$\leq 200\text{mg}/\text{m}^3$)。拉拔工序产生的粉尘为金属屑, 比重较重, 因此基本在车间内沉降, 经收集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浓度最高点$\leq 1.0\text{mg}/\text{m}^3$)。 建议: 进一步完善工艺废气收集处理, 确保工艺废气经过治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外环境。
3	项目无工艺废水排放工序, 设备冷却水和喷淋除尘水经处理后循环再用, 不得外排。	检查结果: 无工艺废水排放工序, 冷却水和喷淋除尘水没有外排
4	通过设备选型, 优化厂区布局及对产生噪音的设备采取减震、隔音、消音等措施, 确保边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环境功能区限值。	检查结果: 项目采用合理布局和绿化等措施实现一定的减振、隔音、消音等降噪措施。验收监测期间, 噪声各测点昼夜和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要求。
5	按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理处置原则, 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 属危险废物的须妥善收集后交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单位处理。	检查结果: 本项目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处理。熔炉炉渣、布袋收集的铜粉尘、水喷淋除尘的沉淀渣收集后由相关金属回收单位回收处理。五金加工产生的铜材边角料收集作为原材料再用。机械设备定期维护保养更换出来的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 约0.1吨/年, 已交由相关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单位收运处理。员工的办公生活垃圾由环卫等相关部门收运处理。 建议: 下一步将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完善固体废物堆放区。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本次建设项目验收监测结果与结论仅限于对该项目工程环保设施处理效果质量认定，如果环保处理设施有所改变或产能、产量有重大变化，必须重新进行环保验收监测。

1、通过验收期间对生产设备运行情况的记录，生产负荷满足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的要求。

2、本项目营运期间废气主要为中频电炉熔化过程会产生含有烟尘的废气、热处理炉同样会产生含有烟尘的废气和拉床等五金加工过程产生的粉尘。烟气经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和水喷淋系统，最后高空排放，根据监测结果，外排废气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级标准（中频电炉烟（粉）尘浓度 $\leq 150\text{mg}/\text{m}^3$ ，热处理炉烟（粉）尘浓度 $\leq 200\text{mg}/\text{m}^3$ ）。拉拔工序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leq 1.0\text{mg}/\text{m}^3$ ），由于粉尘全部为金属屑，比重较重，因此基本在车间内沉降，对外界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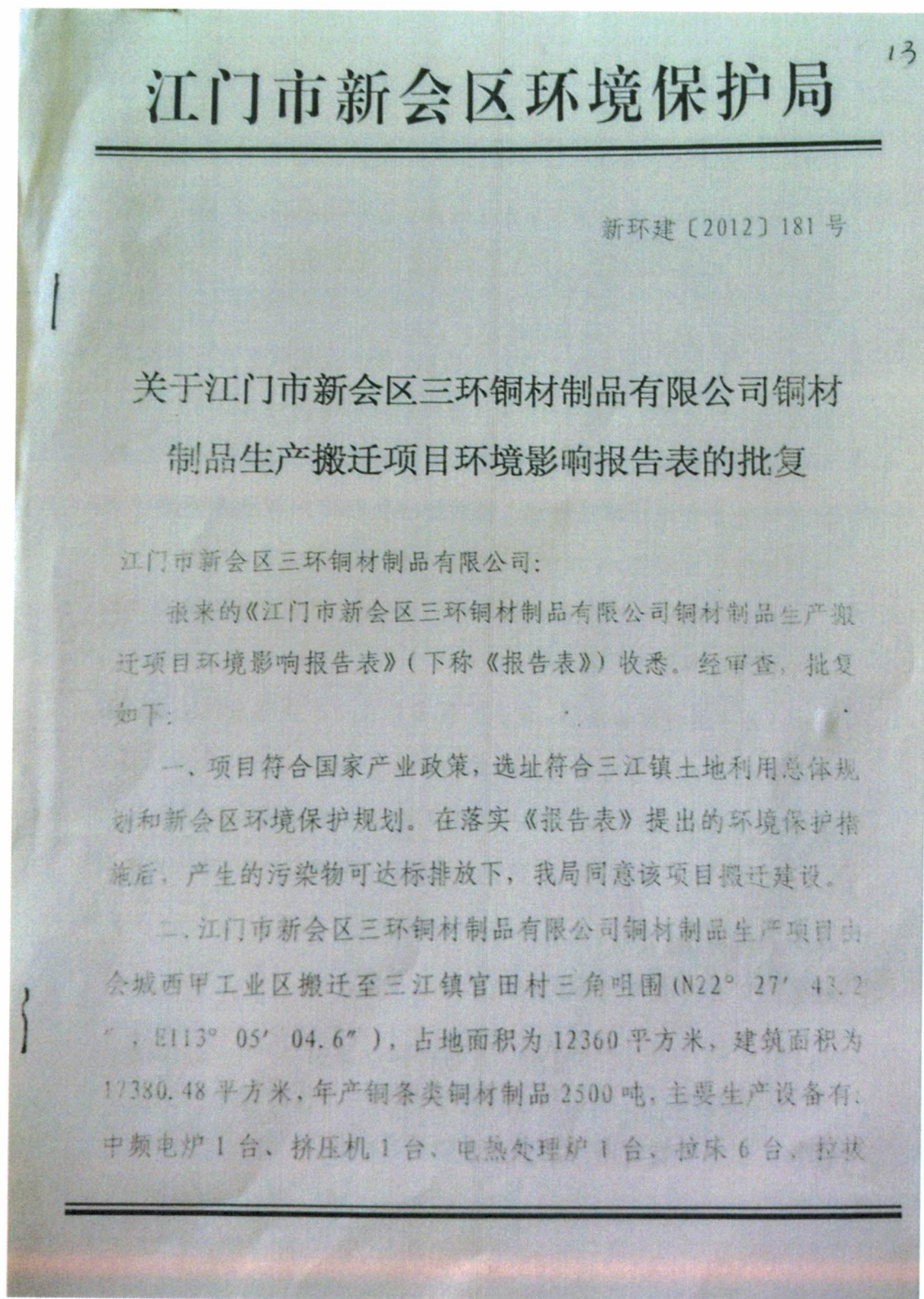
3、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昼间和夜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表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2类区限值。

4、本项目已按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理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熔炉炉渣、布袋收集的铜粉尘、水喷淋除尘的淀沉渣收集后由相关金属回收单位回收处理。五金加工产生的铜材边角料收集作为原材料再用。机械设备定期维护保养更换出来的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约0.1吨/年，已交由相关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单位收运处理。员工的办公生活垃圾由环卫等相关部门收运处理。

5、项目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环保审批手续齐全，按环境影响评价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进行了环保设施的建设，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并同时投入试运行。

附件

附件 1 江门市新会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铜材制品生产项目的批复》（新环建〔2012〕181 号）



机2台。

三、搬迁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须按《报告表》限定工程内容建设本项目，不得选用明令禁止、淘汰、限制的生产工艺和装备，项目使用电能，不配备锅炉。

（二）溶化、热处理工序产生的烟（粉）尘须收集处理达标后排放，排气筒高度不低于15米，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9-1996）二级标准；拉拔工序产生的废气须收集处理达标后排放，排放标准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三）项目无工艺废水排放工序，设备冷却水和喷淋除尘水经处理后循环再用，不得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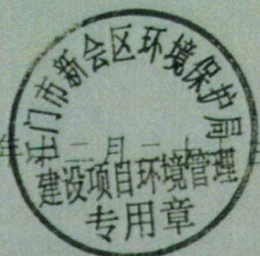
（四）通过设备选型，优化厂区布局及对产生噪音的设备采取减震、隔音、消音等措施，确保边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环境功能区限值。

（五）按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理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属危险废物的须妥善收集后交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单位处理。

四、搬迁项目需要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建成后经环保验收合格，方可投入正式生产或使用，并停止原址生产经营。

五、搬迁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二〇一二年



主题词：环保 环境影响报告表△ 批复

抄送：三江镇建环局、江门市新会区环境科学研究所。

附件 2 中检集团南方电子产品测试（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SET2018-10719《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检测报告》

第 1 页 共 6 页

编号：SET2018-10719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环保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江门市环峰铜铝制品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江门市新会区三江镇官田村三角咀围
检测日期:	2018/08/09-2018/08/29
报告日期:	2018/08/29



主检:	审核:	批准:
日期: 2018/08/29	日期: 2018/08/29	日期: 2018/08/29

中检集团南方电子产品测试（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沙井路 43 号 邮编：518055
网址：<http://www.ccic-set.com> 联系电话：0755-86913585, 26701907 传真：0755-26701436
查询电子报告真伪，请登录国家认监委在线验证平台 <http://yz.cncml.cn>



检验报告

编号: SET2018-10719

第 2 页 共 6 页

CCIC-SET

一、样品信息 (采样)

序号	样品类别	检测点位置	监测频次	采样日期	采样人员
1	有组织废气	废气排放口处理前 废气排放口处理后	连续监测两天, 每天 3 次	2018 年 08 月 09 日 ~08 月 10 日	肖勋旗/周 浩彬/马庆 明/张焕金
2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连续监测两天, 每天 3 次	2018 年 08 月 09 日 ~08 月 10 日	
3	噪声	厂界东边外 1m 处 1# 厂界南边外 1m 处 2# 厂界西边外 1m 处 3# 厂界北边外 1m 处 4#	连续监测两天, 昼夜各一次	2018 年 08 月 09 日 ~08 月 10 日	

二、检测项目

样品类别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标准号	方法检出限
废气	粉尘	重量法	GB/T 16157-1996	20 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 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 mg/m ³
	低浓度颗粒物	重量法	HJ836-2017	1.0mg/m ³
	烟气温度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 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烟气流速			—
	烟气流量			—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	GB 12348-2008	—

备注: “—” = 无规定

中检集团南方电子产品测试 (深圳) 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沙河路 43 号 邮编: 518055

网址: <http://www.ccic-set.com> 联系电话: 0755-86913585, 26701907 传真: 0755-26701436



检验报告

编号: SET2018-10719

第 3 页 共 6 页

三、检测结果
1、有组织废气

检测点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08 月 09 日			08 月 10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废气排放口处理前	粉尘	排放浓度 mg/m ³	43.1	76.2	60.0	64.9	63.2	85.2
	标况风量	m ³ /h	2415	2450	2659	2439	2362	2490
废气排放口处理后	粉尘	排放浓度 mg/m ³	30.2	31.3	22.2	23.2	21.7	26.1
		排放速率 kg/h	0.081	0.080	0.057	0.090	0.083	0.099
	标况风量	m ³ /h	2669	2564	2564	3876	3839	3802

备注: “—”=无规定, “<”=未检出或小于方法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烟气参数)

检测点位置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及结果		
		烟温 (℃)	流速 (m/s)	排气筒高度 (m)
废气排放口处理前	08 月 09 日	40	16.5	—
	08 月 10 日	35	16.3	
废气排放口处理后	08 月 09 日	42	6.6	16
	08 月 10 日	36	7.9	

中检集团南方电子产品测试(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沙河路 43 号 邮编: 518055

网址: <http://www.ccic-set.com> 联系电话: 0755-86913585, 26701907 传真: 0755-26701436



检验报告

编号: SET2018-10719

第 4 页 共 6 页

2、无组织废气

检测点位置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及结果					
			颗粒物 (mg/m ³)	环境温度 (℃)	环境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天气情况
上风 向 1#	08月 09日	第一次	0.118	30.6	100.5	3.7	东南	晴
		第二次	0.185	31.5	100.5	3.5	东南	晴
		第三次	0.102	32.0	100.5	3.4	东南	晴
	08月 10日	第一次	0.193	31.7	100.2	3.6	东南	晴
		第二次	0.101	32.0	100.2	3.4	东南	晴
		第三次	0.162	31.2	100.3	3.2	东南	晴
下风 向 2#	08月 09日	第一次	0.325	30.6	100.5	3.7	东南	晴
		第二次	0.402	31.5	100.5	3.5	东南	晴
		第三次	0.165	32.0	100.5	3.4	东南	晴
	08月 10日	第一次	0.462	31.7	100.2	3.6	东南	晴
		第二次	0.295	32.0	100.2	3.4	东南	晴
		第三次	0.385	31.2	100.3	3.2	东南	晴
下风 向 3#	08月 09日	第一次	0.243	30.6	100.5	3.7	东南	晴
		第二次	0.240	31.5	100.5	3.5	东南	晴
		第三次	0.273	32.0	100.5	3.4	东南	晴
	08月 10日	第一次	0.509	31.7	100.2	3.6	东南	晴
		第二次	0.342	32.0	100.2	3.4	东南	晴
		第三次	0.428	31.2	100.3	3.2	东南	晴
下风 向 4#	08月 09日	第一次	0.362	30.6	100.5	3.7	东南	晴
		第二次	0.225	31.5	100.5	3.5	东南	晴
		第三次	0.328	32.0	100.5	3.4	东南	晴
	08月 10日	第一次	0.358	31.7	100.2	3.6	东南	晴
		第二次	0.311	32.0	100.2	3.4	东南	晴
		第三次	0.399	31.2	100.3	3.2	东南	晴

备注: “—”=无规定, “<”=未检出或小于方法检出限。

中检集团南方电子产品测试(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沙河路 43 号 邮编: 518055

网址: <http://www.ccic-set.com> 联系电话: 0755-86913585, 26701907 传真: 0755-26701436



检验报告

编号: SET2018-107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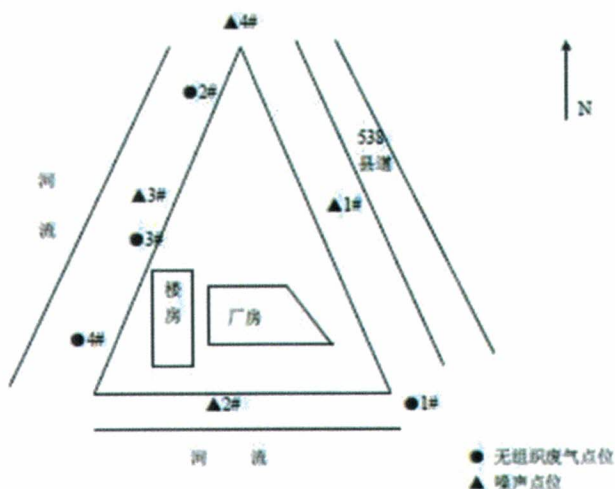
第 5 页 共 6 页

CCIC-SET

3、厂界噪声

监测位置及编号	主要声源	采样时间		监测项目及监测结果: $L_{eq}[dB(A)]$	
				昼间	夜间
厂界东边外 1m 处 1#	交通噪声	08 月 09 日	昼间: 06:00~22:00; 夜间: 22:00~06:00	59	48
		08 月 10 日		58	49
厂界南边外 1m 处 2#	生产噪声	08 月 09 日		57	49
		08 月 10 日		59	48
厂界西边外 1m 处 3#	工业噪声	08 月 09 日		58	48
		08 月 10 日		59	49
厂界北边外 1m 处 4#	交通噪声	08 月 09 日		58	49
		08 月 10 日		58	49

4、监测点位图:



中检集团南方电子产品测试(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沙河路 43 号 邮编: 510055

网址: <http://www.ccic-set.com> 联系电话: 0755-86913585, 26701907 传真: 0755-26701436



检验报告

编号: SET2018-10719

第 6 页 共 6 页

四、主要仪器清单: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	计量有效期至	本次使用 (√)
1	电子分析天平	BSA224S	2018/10/25	√
2	积分声级计	AWA6228	2018/11/20	√

*****报告结束*****

声 明

1. 本实验室是经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的检测实验室, 证书号: L1659。
2. 报告未加盖“检测专用章”无效。
3. 报告无检测、批准人员签字无效。
4. 报告涂改无效。
5. 自送样品的检测结论仅对送检样品有效。
6. CNAS 未涉及“☆”的项目。
7. 未经本实验室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地复制本报告。
8. 如对本报告有异议, 可在收到报告后 16 天内向本单位申诉, 逾期不予受理。

中检集团南方电子产品测试(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沙河路 43 号 邮编: 518055
网址: <http://www.ccic-set.com> 联系电话: 0755-86913585, 26701907 传真: 0755-26701436

附件3 工业危险废物处理合同（废机油）



中山市阜沙镇伟富废矿物油回收处理厂

合同编号：
WF-FSZSHB-A-20180003

工业危险废物处理合同

产废单位：江门市环峰铜铝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江门市新会区三江镇官田村三角咀围

法定代表人：区荣润

联系电话：13702230830

联系人：梁美均

传真：

处理单位：中山市阜沙镇伟富废矿物油回收处理厂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中山市阜沙镇阜港西路

法定代表人：黄细泉

固定电话：0760-23452318

联系人：黄小姐

传真：0760-2345222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家环保总局《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广东省实施〈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规定》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法律法规等，做好环境保护工作，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危险废物必须交由资质单位处理，防止二次污染。乙方作为拥有《广东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处理危险废物专业技术，乙方配合甲方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的正常运行。现甲方委托乙方处理下述危险废物，双方友好协商，在平等互利基础上签订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甲方责任

- （一）、在合同期内，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按规定全部交由乙方回收处理，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危险废物交由第三方处理或擅自处理。
- （二）、甲方须将各种危险废物严格按不同品种分别进行包装，贴好标签存放，并自备有便于运输的桶存放包装；在危险废物贮存到一定数量后，甲方应提前叁个工作日通知乙方前来装运。
- （三）、乙方前来收取危险废物时，甲方必须配合核实有关品种和数量并进行登记。
- （四）、危险废物应严格按不同品种分类包装、存放，确保包装容器完好，不可混入其它杂物。

二、乙方责任

- （一）、乙方明白本合同所订定的危险废物的特点和性质及由危险废物处理所导致或引起的健康、安全及环境危害。
- （二）、乙方需具备本合同订定的危险废物服务所需的专业技术、专业人员、设备设施及处理资质等。
- （三）、乙方运输车辆的司机与装卸员工在甲方厂区内应文明作业，遵守甲方的安全卫生制度。
- （四）、乙方协助甲方填写转移联单和相关资料，并提供审批流程事项咨询。



中山市阜沙镇伟富废矿物油回收处理厂

合同编号：
WF-FSZSHB-A-20180003

三、交接事项

在双方交接危险废物时,甲乙双方共同在现场严格核实数据,双方交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上的危险废物时,必须认真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各栏目内容填写、签名和盖章,由双方按照有关规定送交环保部门,要各自保存数据记录,以备环保部门检查。

四、危废回收

(一)、根据甲方相关审批文件及实际生产情况,本合同约定处理的危险废物为废矿物油(HW08),处理量为 1 吨/年,处理费用及结算方式由双方另行约定。

五、违约责任

- (一)、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违约方必须向守约方支付约定处理金额双倍的违约赔款,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修正违约行为,并有权视情况解除合同。造成守约方其它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
- (二)、甲方如逾期支付处理费,除承担违约责任之外,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总费用的 5% 支付滞纳金给对方。
- (三)、乙方因逾期运输危险废物导致影响甲方的生产经营的,每逾期一日按应提运的货物总费用的 5% 支付滞纳金给甲方。

六、共同事项

- (一)、甲方在危险废物交由乙方处理前产生的污染环境,由甲方负责;在甲方的危险废物交由乙方装车,运输车辆离开甲方工厂企业后产生的污染环境,由乙方负责。
- (二)、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合同条款,合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提前终止,如需解除合同须由双方共同协商。
- (三)、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中山市人民法院起诉。
- (四)、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五)、本合同自 2018 年 8 月 15 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2019 年 8 月 14 日,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商定续期事宜。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黄煥乐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2018 年 08 月 16 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余柏林

项目经办人（签字）：余柏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铜材制品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三江镇官田村三角咀围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其他未列明的金属制品制造 C3499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N22° 27' 43.2" E 113° 05' 04.6"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铜条类铜材制品 25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铜条类铜材制品 2500 吨		环评单位		江门市新会区环境科学研究所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江门市新会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新环建[2012]181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3 年 1 月				竣工日期		2018 年 8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江门市新会区三环铜材制品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中检集团南方电子产品测试（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7.3~78.4%		
	投资总概算（万元）		298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所占比例（%）		1		
	实际总投资		298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0		所占比例（%）		1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20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绿化及生态（万元）		5		其他（万元）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18 年 8 月			
污染物排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25.8		0.598	0.566	0.598			0.598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